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吳秀豐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話：03-8462860轉236  
電子信箱：wu272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37602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辦理「104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」，本府同意本縣全程參與之縣屬教師核實採認研習時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5年2月25日全教總高字第1050000047號函。
- 二、本案已於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一處務公告系統編號40608公告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6-03-01  
14:40:23  
電子公文章

裝

訂

線